

邢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邢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5 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河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等规定要求，围绕市场监管中心工作和群众关心关切的问题，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提升公开质量和实效。现发布本年度报告。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邢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市场监管核心职能，以保障公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为目标，持续完善公开机制、优化公开平台、提升公开质效，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与市场监管业务深度融合。

（一）主动公开工作扎实推进。2025 年，我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聚焦市场监管重点领域，

明确公开范围和内容，重点公开机构职能、政策文件、业务工作、统计数据等法定公开事项。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渠道，全面公开优化营商环境、食品药品安全、知识产权保护等重点领域信息。全年在市局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994 条。发布 19 条政策解读信息。设立办事指南专栏，答复网友提问 12 件，发布消费警示 51 条。进一步强化了重点信息公开，按照网站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标准持续优化调整网站的栏目设置，主动公开了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行政许可及非行政许可事项、执法事项及处罚结果、市场主体发展情况等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规范高效。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规定，健全依申请公开工作机制，畅通信函、现场、网上、传真等申请渠道，明确“一岗统一受理、对应条线办理、汇总归口答复”的工作流程，确保依申请公开及时办理、规范答复。全年共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事项 11 件，均已按规定进行答复。

（三）信息公开平台持续优化。维护官方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优化栏目设置和检索功能，实现政策文件、解读材料、公示公告等信息分类呈现。强化政务新媒体矩阵建设，通过“河北邢台市场监管”微信公众号发布 783 条，总阅读量达 48 万人次，提升信息传播的便捷性和覆盖面。

(四) 监督保障机制不断健全。明确各科室、下属单位按职责分工抓好落实。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干部业务培训内容, 组织开展专题培训 2 次, 提升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审核机制, 严格落实“谁制作、谁公开、谁负责”原则, 确保公开信息真实、准确、合规。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4	0	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9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89		
行政强制	32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1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5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	0	0	0	0	0	0

		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5	0	0	0	0	0	5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1	0	0	0	0	0	1
		3. 要求提供公开	0	0	0	0	0	0	0

		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1	0	0	0	0	0	1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 果	其 他	尚 未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 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结 果	其 他	尚 未	总 计	结 果	结 果	其 他	尚 未	总 计
	维 持	纠 正	结 果	审 结	维 持	纠 正	结 果	审 结		维 持	纠 正	结 果	审 结	
21	2	0	0	23	1	0	0	1	2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主动公开的精准性有待提升，部分领域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不足，对公众关切的热点难点问题回应的针对性需进一步加强。部分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理解和把握不够深入，在复杂申请处理、政策解读等方面的业务水平需持续提升。

（二）改进措施。聚焦精准公开，提升信息公开的针对性和实用性。定期开展公开信息梳理，确保公开内容全面、准确、及时。通过专题讲座、案例研讨、业务交流等形式，提升工作人员的法治意识和业务能力。加强与上级部门及兄弟

单位的沟通学习，借鉴先进工作经验，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业化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邢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年1月20日

